**2024年度鞍山市餐具洗涤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方案**

**一、产品行业状况**

餐具洗涤剂产品作为日常用洗涤产品，主要用于餐具、炊具、蔬果等清洗，属于合成洗涤剂的一种，是将表面活性剂和其它助剂、辅助剂配制而成的洗涤产品。该类产品是以物理及化学方法，将附着在被洗物表面上的不需要物体或有害物体除掉 ,从而使被洗物表面清洁的过程。餐具洗涤剂属于轻垢洗涤剂,且大部分制成液体产品。通常情况下，由表面活性剂、助剂及杀菌剂组成，以均匀、粘稠、透明液体状态存在，产品不分层，无悬浮物或沉淀。表面活性剂包含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非离子表面活性剂及两性表面活性剂。常用的表面活性剂有十二烷基苯磺酸钠(LAS)、聚氧乙烯醚硫酸盐(AES)、脂肪醇聚氧乙烯醚(AEO)、月桂酸二乙醇酰胺(6501)等,它们的去污力、泡沫性能、安全性能都较好,并且易于生物降解。助剂如增稠剂、增溶剂、螯合剂等。同时，有的食品用洗涤剂（含手洗、机洗果蔬洗涤剂）还含有杀菌消毒的成分，能去除对人体有害的微生物。

从企业分布来看，中国洗涤用品行业主要分布在广东省和我国华北地区。其中广东省洗涤用品企业数量达到了1300余家，排名第二的河北省企业数量380家。从产量看，2023年合成洗涤剂生产主要集中在广东、四川、安徽、浙江等省。

我省食品用餐具洗涤剂生产企业约有60家，基本以中小型企业为主，主要集中分布于沈阳、大连、丹东、盘锦、辽阳等地区。

**二、抽查产品的质量状况**

（一）抽查产品存在的主要质量问题

历年来国家及各省、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公示的抽查结果显示，食品用餐具洗涤剂产品存在的主要问题有总活性物含量、甲醛、菌落总数、大肠菌群等项目。

（二）抽查产品的行政许可管理

餐具洗涤剂产品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

（三）历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情况

1.国家监督抽查质量情况

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近两年来餐具洗涤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来看：2021年抽查产品不合格发现率为4.0%；2022年抽查产品不合格发现率0.7%。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年份 | 抽查样品数 | 检验合格数 | 不合格发现率（%） | 不合格项目 |
| 1 | 2021 | 124 | 119 | 4.0% | 甲醛  总活性物含量  菌落总数 |
| 2 | 2022 | 144 | 143 | 0.7% | 总活性物含量 |

2.辽宁省局监督抽查质量情况

根据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布的数据，2022年餐具洗涤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共抽取60批次，其中2批次不合格，不合格率为3.3%。2023年食品用洗涤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共抽取70批次，其中2批次不合格，不合格率为2.9%。

**三、抽查产品的标准体系状况**

本次餐具洗涤剂产品抽查所涉及的标准包括：

GB 14930.1—202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洗涤剂》

GB/T 9985—2022 《手洗餐具用洗涤剂》

GB/T 9985—2000 《手洗餐具用洗涤剂》

GB 4789.2—202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菌落总数测定》

GB 4789.3—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微生物学检验大肠菌群计数》

GB/T 6368—2008《表面活性剂水溶液pH值的测定电位法》

GB/T 13173—2021《表面活性剂洗涤剂试验方法》

GB/T 30795—2014《食品用洗涤剂试验方法甲醇的测定》

GB/T 30796—2014《食品用洗涤剂试验方法甲醛的测定》

GB/T 30797—2014《食品用洗涤剂试验方法总砷的测定》

GB/T 30799—2014《食品用洗涤剂试验方法重金属的测定》

以上标准均为现行有效标准

**四、抽查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依据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鞍山市餐具洗涤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五、抽查产品范围及抽样方式**

（一）拟抽查产品范围

本次抽查产品包括：手洗餐具用洗涤剂。

（二）抽样方式

1.抽样领域

抽样领域：流通领域。

2.样品型号或规格

抽取样品应为同一型号规格、同一批次的产品。

3.抽样方法和数量

随机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表明合格的、近期生产的产品。

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样品抽取数量见表1。

表1 抽取样品数量

| 序号 | 产品种类 | 抽样数量（个） | 检验样品数量（个） | 备用样品数量（个） |
| --- | --- | --- | --- | --- |
| 1 | 包装规格＜2kg（L） | 不少于2kg（L）且不少于6个独立包装 | 4 | 2 |
| 2 | 包装规格≥2kg（L）且＜10kg（L）的独立包装 | 不少于3个独立包装 | 2 | 1 |
| 3 | 包装规格≥10kg（L）的大包装 | 3个大包装，从每个大包装产品中分别分装成相应小包装样品，每一个小包装量不少于1kg（L） | 2 | 1 |

**六、跟踪抽查情况**

本次抽查无不合格企业跟踪。

**七、抽查工作分工和进度安排**

（一）抽查地区、抽样批次、抽样分工

抽样地区：全市范围内。涵盖铁东、铁西、立山等7个区县的餐具洗涤剂流通领域，抽查兼顾大、中、小型企业，能够真实反映我市目前餐具洗涤剂产品的总体质量状况。

抽样批次：本次拟抽查2批次样品，均为流通领域，每个受检单位抽查产品不超过2批次。

抽样分工：按照“抽检分离”原则，机构内抽样人员与检验人员分离。合理规划抽样人员，每组抽样人员不少于2人，抽样人员从抽样单位在市局备案的名录库中随机产生。

（二）抽查进度安排

总体时间安排：接到市局任务起60日内

具体时间安排：

1、抽样阶段：接到市局任务起15日内；

2、检验阶段：到样日起30日内；

3、异议处理：报告发出后15日内完成异议处理工作；

4、按市局时间节点要求将所有材料上报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遇到特殊情况，经市局同意后时间顺延。

**八、承检机构联系方式**

承检机构：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万岁街68-2号

业务联系人：王宁

电话/邮箱：15942621521/ning1164@qq.com

**九、承检机构资质认定授权有效期说明**

承检机构资质认定情况统计

| 序号 | 承检机构 | CMA证书编号及有效期限 |
| --- | --- | --- |
| 1 | 大连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 编号：18060011B027  有效期：2030.06.04 |